



瑞銀 (盧森堡) 精選管理基金公司

瑞銀(盧森堡)全球戰略配置精選基金(歐元)

瑞銀(盧森堡)全球戰略配置精選基金(美元)

(以下簡稱「本基金」)

股東通知函

(中文節譯文)

本基金董事會，謹通知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2016 年 6 月版本之文字修正如下：

- (1) (相關子基金未經核准在國內募集銷售，故略)
- (2) 「基金股份發行與贖回之條件」章節：所有於各營業日交易截止時間前送交行政管理機構之申購或贖回申請(「交易單」，該營業日為「交易日」)將依當日(「評價日」)之淨資產價值辦理。
- (3) 「發行股份」章節：支付子基金股份之發行價格不得晚於交易日後第三日(「結算交割日」)，並應支付至子基金於保管銀行之帳戶。
若相關基金類股基準貨幣之國家其銀行於結算交割日或交易日後至結算交割日間未營業之日，或相關貨幣在銀行間結算系統未交易之日，結算交割將順延至次一該等銀行營業或結算系統得結算之日。
- (4) 「股份之贖回」章節：給付贖回基金股份之價額不得晚於交易日後第三日(「結算交割日」)。除非法令另有規定，例如針對資本之外匯控制或限制規定，或其他非屬保管銀行可控制之情形，使得該筆贖回款無法匯至提出贖回申請之國家。
若相關基金類股基準貨幣之國家其銀行於結算交割日或交易日後至結算交割日間未營業之日，或相關貨幣在銀行間結算系統未交易之日，結算交割將順延至次一該等銀行營業或結算系統得結算之日。
- (5) (相關類股未經核准在國內募集銷售，故略)

上述修正將自 2016 年 6 月 14 日起生效。上述修正詳情請參考本基金 2016 年 6 月版公開說明書。

盧森堡，2016 年 6 月 14 日，本基金董事會